



201819122061

报告编号: AT 01201029-04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委托单位: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

检测类别: 土壤

报告日期: 2020 年 10 月 29 日

深圳市艾科尔特检测有限公司
Shenzhen Accurate Testing Co., LTD.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报告只对本次自采样负检测技术责任,对来样只负样品接收之后的检测技术责任。
2. 客户提供的样品名称、来源等附加信息的真实性由客户负责。
3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,报告经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4.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,不得截取、部分复印本检测报告并使用,未经本检测机构书面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6. 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,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,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,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做留样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:

联系地址: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龙尾路 181 号

邮政编码: 518049

联系电话: 0755-83974984

电子邮箱: szsaketjc@163.com

一、检测概况

委托单位	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联系人	林福威
受检单位	深圳市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	联系电话	13480619135
受检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梅林梅观路 8-6 号	采样人	曾润、曹丹、徐威
采样依据	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 166-2004	采样日期	2020.10.22
采样工具	木铲	天气状况	晴
采样层次及深度	土壤表层, 20cm	分析日期	2020.10.22- 2020.10.28
样品状态及特征	土壤颜色: 红棕色; 土壤质地: 砂壤土; 土壤湿度: 潮; 植物根系: 少量; 砂砾含量: 30%; 无其他异物。		

二、检测方法、仪器及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仪器名称及型号	检出限
pH	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-2018	数显酸度计/ PHS-25	---
汞	土壤和沉积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680-2013	双道原子荧光光度计/AFS-8220	0.002 mg/kg
镉	土壤和沉积物 12 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王水提取-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803-2016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/ICP-MS 7900	0.09 mg/kg
镍			1 mg/kg
铅			2 mg/kg
砷			0.4 mg/kg
铜			0.6 mg/kg
铁			0.4 mg/kg
锰			0.4 mg/kg
锌			1 mg/kg

三、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
后山	201022CHJ042002	pH	4.16	---	无量纲
		镉	15.4	65	mg/kg
		汞	0.615	38	mg/kg
		镍	80	900	mg/kg
		铅	41	800	mg/kg
		砷	2.5	60	mg/kg
		铜	108	18000	mg/kg
		铁	6.48×10 ⁴	---	mg/kg
		锰	826	---	mg/kg
		锌	170	---	mg/kg
备注：1、标准限值为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GB36600-2018 表 1、表 2 筛选值（第二类用地）； 2、“---”表示该项目在 GB36600-2018 没规定标准限值。					

报告正文结束

编制: 陈南玉 校核: 李书全 签发: 李书全 签发日期: 2020 年 10 月 29 日

附采样点位图:

